重庆市涪陵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涪人社函〔2024〕193号

重庆市涪陵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关于同意重庆市涪陵中山技术学校变更职业（工种）的批复

重庆市涪陵中山技术学校：

你校变更专业申请材料已收悉。现批复如下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和《重庆市民办职

业培训学校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结合你校无违法犯罪记录、企业及法人个人信用报告、办学内容变更申请表等资料，同时结合近年来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工作的实际，经研究:

一、同意你校增加职业技能初、中级：食品安全管理师；

二、同意你校增加专项职业能力：中式烧烤；

三、同意你校减少职业技能初、中级：美容师；减少专项职业能力：产后康复服务。

请你校严格按照民办职业培训学校管理要求，进一步完善各项规章制度，加强内部管理，确保培训质量，依法开展培训。

重庆市涪陵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4年2月2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区民政局。